

漳州 LNG 病媒生物监测与防制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GXCZ-C-26010285

1. 采购条件

漳州 LNG 病媒生物监测与防制服务（项目名称）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项目业主为国家管网集团闽投（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国家管网集团闽投（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漳州 LNG）位于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隆教乡兴古湾 188 号，根据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建设要求，结合漳州海关辖区新开放口岸的检查要求等实际情况，拟开展漳州 LNG 码头作业区病媒生物种属构成、种群分布、季节消长及自然感染病原体等本底情况调查，以及病媒生物防制及监测工作。

2.2 采购内容及范围

漳州 LNG 全域，含码头作业区泊位、生产区、行政楼、备勤区等开展病媒生物种属构成、种群分布、季节消长及自然感染病原体等本底情况调查，以及病媒生物防制及监测工作。服务期限 24 个月。

2.3 服务地点

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隆教畲族乡流会村兴古 188 号。

2.4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

2.5 质量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6 最高限价

不含税 22 万元，含税 23.32 万元。响应报价均未超过最高限价。

2.7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1）响应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合法有效的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

3.2 业绩要求

2023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响应人至少承揽过 1 项病媒生物监测与防制服务或有害生物防制服务等相关业绩。须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的有效合同首页、工作内容页、合同签署页等），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按照本要求提供的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3.3 财务要求

响应人须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提供书面承诺书**）。

3.4 信誉要求

1) 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 (a)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b)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二项内容如出现异常或不良记录，将导致响应被否决（响应截止时间前已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除外），事业单位提供“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网站 (<https://gjsy.scopsr.gov.cn/>)，**须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2) 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s://zxgk.court.gov.cn/>)，如响应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将导致响应被否决（响应截止时间前已经解除失信被执行人的除外），**须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3) 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响应人最近三年（2023 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有严重影响到与本次采购的相关的诉讼及仲裁案件，响应将被否决，**须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评审委员会将用国家信用公示系统（辅助企查查、天眼查等系统）进行查询，一经发现，相关响应人全部否决，**须提供承诺并加盖公章**。

5) 响应人截止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日未被国家管网集团纳入黑名单或列入不合格供应商，暂停或取消投标、交易资格，**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6) 响应人近五年内（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和环境、质量责任事故，**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7) 响应人须承诺如被国家管网集团纳入黑名单或暂停品类产品使用，已经完成评审的同意采购人不予发放成交通知；已经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意采购人不予签订合同，并取消响应

人的成交资格；已签订框架合同的，同意不得再下新的采购订单；已签订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同意终止合同。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评审委员会在现场对以上 1)、2)、3)、4) 中涉及网站进行查询，并以查询结果作为评价响应人信誉情况的依据。(响应文件提供截图不清晰或明显有误或不完整的，由评审委员会进行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3.5 其他要求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不允许分包、转包。

4. 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在线报名获取，2026 年 9 月 3 日 14: 30 时至 2026 年 9 月 13 日 17 时，注册并登录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 (<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进行项目报名获取。

1、“注册”、“报名”方式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响应人》】或咨询 010-21362559。

2、“办理 CA 章”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或咨询 400-9197-888。

3、询比采购文件下载：响应人进入项目工作台，然后点击【招标文件】切换流程节点，再点击右上角【下载招标文件】进入详情页面，即可查看询比采购文件并下载。

4、此次询比采购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响应人需要使用 CA 才能完成响应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询比采购项目的响应人必须办理 CA（与购买标书同时办理，办理时间约五个工作日，具体操作请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CA 章服务收取的费用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

5、潜在响应人如遇到电子招标平台使用问题，可致电“交易平台”客服热线 010-21362559（人工服务时间 8:00-18:00；智能服务时间是 24 小时）。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须采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进行编制。

5.2 递交时间：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5.3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4 递交方法：网上递交。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响应人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 (<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 成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5.5 特别说明：本次询比采购采用“网络在线、远程开启响应文件的方式”，响应人按要求远程提交电子响应文件、远程在线参加开标会、远程解密响应文件。如响应人首次使用，请提前熟悉了解平台使用规则，如遇使用问题或故障排除的请及时致电平台客服电话（010-21362559）进行咨询。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6.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9月1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6.2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及方式：网上递交。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响应人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响应人应准时进入开标大厅，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后30分钟内解密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15分钟内确认开标结果。因响应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响应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无法正常获取询比采购文件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家管网集团闽投（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隆教畲族乡流会村兴古188号

联 系 人：单经理

电 话：18016892468

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

联 系 人：余经理、曹经理、王经理

电 话：0591-86295302、0591-83389719、13960915882

电子邮件：1014437863@qq.com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_____

2026年9月3日